

公司代码：603489

公司简称：八方股份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蔚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进行送红股和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八方股份、上市公司	指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戈雅贸易	指	苏州戈雅贸易有限公司
八方荷兰	指	Bafang Electric Motor Science Technology B.V.
八方美国	指	Bafang Science INC
八方波兰	指	Bafang Electric (Poland)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ością
苏州冠群	指	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八方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fang Electric (Suzhou)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清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琴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和顺路9号	
电话	0512-87171278	
传真	0512-87171278	
电子信箱	security@bafang-e.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和顺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和顺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公司网址	https://www.bafang-e.com/cn/oem-area/
电子信箱	security@bafang-e.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方股份	603489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施琪璋、李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239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鹏、黄学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196,645,496.93	942,100,758.36	27.02	615,406,39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848,157.44	232,353,974.10	39.38	53,329,68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285,330.37	226,752,377.99	39.04	151,004,32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17,692.15	218,848,553.89	22.70	123,630,430.3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2,718,959.14	461,315,073.28	329.80	268,955,159.57

总资产	2,286,545,596.14	692,461,478.70	230.21	460,382,764.08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0	2.58	35.66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0	2.58	35.66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1	2.52	35.32	2.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95	63.35	减少 16.40 个百分点	26.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71	61.82	减少 16.11 个百分点	76.1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消费地欧洲市场保持着较高景气度，增长稳定，带动了公司电机及配套产品需求。同时，公司调整产品结构，并控制成本。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每股收益等指标增长。
-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3.4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758.02 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20,758.02 万元。公司总资产、净资产相应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19,029,163.19	282,818,090.70	278,115,259.03	316,682,98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385,802.70	79,943,573.92	75,821,809.57	84,696,97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82,213,362.33	78,023,833.46	73,626,628.65	81,421,505.93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56,099.34	58,579,620.15	56,534,259.07	128,647,713.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55.4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85,890.90		4,562,300.00	2,067,000.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95,135.38		1,941,972.60	463,953.84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653,4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416.87		86,100.41	465,949.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86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513,616.08		-988,776.90	-446,881.23
合计	8,562,827.07		5,601,596.11	-97,674,633.2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踏车。电踏车外形类似于自行车，配备专门电池作为辅助动力来源，配备电机作为动力辅助系统。电踏车既保留了自行车通过踏板行进的操作习惯，又可借助电助力优化客户的骑行体验，可以满足通勤、郊游、户外运动等多样化的需求。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拥有中置电机、轮毂电机两大电机类型共计 80 余种型号电机产品，并具备控制器、传感器、仪表、电池等成套电气系统的配套供应能力，能为山地车、公路车、城市车等不同类型的电踏车提供电气系统适配方案。此外，公司的轮毂电机产品经过改动还可应用

于电动轮椅车、电动滑板车以及园林割草机等领域。电踏车电气系统的主要部件具体如下图所示：



（注：上图只为列示电踏车电气系统主要部件，实际安装位置因不同型号而异）

公司拥有较强的设计研发能力，是全球少数掌握力矩传感器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产品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 PCBA 板、铝外壳（端盖、轮毂）、定子、磁钢、线束等，公司采购主要采取的是“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公司资材部根据生产计划和销售订单制定采购计划，采购业务员按采购计划和合格供应方名录与供方签订合同或下订单实施采购。采购产品入厂后由采购员办理送检手续，检验员按相关标准或检验规范要求进行检查，合格后仓库办理入库手续。

2、生产模式

因不同客户对产品的规格型号、货物运输期限要求不一，除部分畅销型号有少量计划生产外，公司主要采用“订单生产”的生产模式，即公司销售部接到客户的订单后，在 ERP 系统录入销售订单，制造部根据销售订单生成生产订单，各车间根据生产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后，销售部根据销售订单、产品完工情况下达出库指令，仓库据此出库。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与境外的品牌商或者境内外的整车装配商签订销售合同。对于成熟产品，由客户直接向公司下订单，并按照约定的商业条件交货、收款；对于新产品，公司在前期将主要与品牌商共同设计开发，并牵头协调包括电池、控制器、仪表在内的电气系统各组成部分供应商，产品设计方案得到各方认可后，再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并进行销售。

4、研发模式

公司设置技术中心负责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技术中心下辖设有项目部、研发部、测试部等。公司凭借对电踏车产业发展方向的把握，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动灵活地调整研发战略。同时，公司也采用产学研合作模式，联合培养专技人才，为提高技术水平提供良好支撑。

（三）行业情况

公司客户主要是国外的电踏车品牌商以及国内外从事电踏车组装业务的整车装配商。公司生产的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主要应用于电踏车，为车辆提供辅助动力的功能和用途决定了其市场高度依赖于电踏车市场。

1、海外市场

受经济水平、历史文化、地形条件等因素影响，欧洲、美国、日本为电踏车的主要市场。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和美国。总体而言，各主要市场的侧重及发展速度不一，电踏车行业总体处于蓬勃向上的发展阶段。

欧洲是电踏车发展较为成熟的市场，销量处于稳定增长阶段。据欧洲自行车产业协会数据，欧洲电踏车销量从2006年的9.8万辆增长到2017年的208.8万辆，年复合增长率为32.06%。2018年

度，欧洲电踏车销量为278万辆，同比增长33%。其中销量前四的国家为德国、荷兰、比利时、法国，销售总额占比超过欧洲市场的70%，市场集中度较高。上述国家具备悠久的骑行文化传统，且客户对于运动和健康重视度较高，对价格敏感程度不高。预计未来较长时间内，欧洲电踏车市场仍将保持较高的景气度。

日本是最早研发、生产和销售电踏车的国家。客户群体以中、高龄妇女和儿童，用于解决日常生活中代步问题。在日本自行车整体产销规模下行的情况下，电踏车仍保持平稳的增速。根据日本自行车产业振兴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全年日本电踏车销量约为66.72万辆，同比增长8.27%。由于日本企业掌握力矩传感器技术较早，且民众对雅马哈、松下等本土品牌具备较高的认可度，国外品牌进入日本市场具有一定难度。但随着日本全面进入高龄化社会和减少汽车废气排放呼声的加强，日本电动自行车的需求量将持续扩大，预计日本市场仍存在机遇。

相对而言，美国市场起步较晚，客户群体主要是运动爱好者和极限运动发烧友。目前，美国市场的年消费量仅约为25-30万台，发展潜力巨大。由于美国本土尚无核心电机驱动系统供应商，对中国进口依赖度较高，预计未来美国将成为中国电踏车电机企业的重要市场。

2、国内市场

中国为自行车大国，自行车在较长时间内成为我国主要的交通工具。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大众急需一款更加适合中距离出行的代步工具。节能、省力、轻便的电动自行车应运而生，且其低廉的价格充分适应了人民的购买力，因此充分满足了国内消费者的需求。依据互联网消费调研中心（ZDC.com.cn）披露的数据，2016年至2018年，中国电动自行车年产量均保持在3200万辆左右的高位水平。

作为“人力+电助力”混合驱动的自行车，电踏车产品所必须的传感器技术壁垒较高，导致电踏车价格相对于传统电动自行车而言较高。在国外市场，轮毂电机电踏车的售价通常在500欧元以上，中置电机电踏车的售价通常在1800欧元以上，价位远高于国内电动自行车1200-2500元人民币的普遍价格。因此针对国内市场而言，电踏车的产品定位并非基础代步工具，而是定位于健康、时尚的消费产品，目前客户群体以运动爱好者为主，国内尚未形成稳定、广泛的客户需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种类丰富

全球电踏车行业的飞速发展对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产品的种类和更新速度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紧跟行业主流发展趋势不断进步，目前已拥有中置电机、轮毂电机两大类型共计80余种型号的电机产品，并与多个型号的控制器的、仪表及电池等电气产品相配套，适合不同档次、不同用途的电踏车。与境外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形成了完备的高、中、低端产品梯度，为下游客户提供多样化的选择空间，可满足其一站式采购需求。

2、技术水平先进

公司是以技术研发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实际控制人王清华先生拥有近30年的研发经验，其带领的技术团队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5项，实用新型专利74项，外观设计专利20项，软件著作权5项，PCT授权专利1项。2014年，公司成功自主开发五通碗力矩/速度传感器，成为国际上少数具备力矩传感器自主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在欧洲、美国基本可以和德国博世、日本禧玛诺等国际顶尖品牌直接竞争。

3、定制化能力突出

随着电踏车行业的发展，消费者对于产品个性化设计的需求相应提高，要求企业可以迅速提

供差异化的产品。公司自设立至今为不同客户提供了多型号、多批次的设计和和生产服务，积累了大量的定制化生产经验，可以快速匹配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4、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通过展会、体育赛事等多个渠道在主要消费地进行持续的品牌推广，不断提升公司自有品牌的知名度。目前“BAFANG”、“8FUN”品牌在行业中已形成了良好的口碑。此外，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知名电踏车品牌商或其指定的整车装配商，该类企业对核心部件供应商具备严格的考核标准，品牌美誉度高、产品质量过硬、研发实力突出的供应商经认证通过后，双方将会形成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与部分知名电踏车品牌商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业务健康、稳定开展奠定了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年，是公司登陆A股市场的首年，公司紧抓下游市场持续景气的契机，坚持以技术、品质为核心，专注电踏车核心电气件主业，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推进各项工作，持续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增长。

2019年，公司重点开展如下工作：

1、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2019年度受益于境外电踏车市场的持续繁荣，公司各类产品收入均取得增长，其中中置电机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5.75%，轮毂电机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8.92%，中置电机产品的增速更快，获得越来越多的市场认同。同时，仪表、控制器、电池等套件的配套率进一步提升，2019年度，套件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到34.06%，其中电池产品的销售收入达到8,566.59万元，同比增长109.27%，持续保持高速增长。通过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公司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品矩阵，能够匹配不同层次、不同应用场景的市场需求。

2、完善全球化布局。公司已在美国、荷兰设有从事销售服务的全资子公司，2019年9月，公司的波兰公司开门营业，拟将波兰公司打造成欧洲市场的制造及维修服务中心，加强与欧洲市场消费者的联系，进一步提高整车设计水平，更好地满足欧洲终端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同时，公司准备在日本市场设立全资子公司，加速进入日本市场。公司将发挥海内外公司的基础和优势，在生产制造、销售网络等方面进行全球化布局与整合，实行优势互补和协同发展。

3、加大品牌推广力度。电驱动系统是电踏车的核心部件，其质量和性能会直接影响到用户体验和用户认同度，终端消费者在采购电踏车时也会将电气系统品牌作为重要考量因素。境外主要电驱动系统供应商都属于大集团，品牌的知名度较高，公司通过专业广告、展会展览、赞助骑行活动和车队等多种方式，扩大品牌在国外市场的影响力，提高公司在中高端市场的知名度。

4、深化创新驱动，巩固技术领先。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始终“以创新为动力”的发展方针。随着电踏车产业的发展，电踏车电机总体往小型化、轻量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并将应用于包括轻型物流车、智能租赁车等多个新场景。报告期内，公司的共享单车/城市租赁车驱动系统研发项目、小体积显示系统研发项目等研发项目均取得实质性成果。公司凭借对电踏车电机产业发展方向的把握，针对欧美市场共享电踏车的运营实践，不断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产品的耐用水平，并积极开发适用于国内市场的电踏车电机，在购置成本与骑行效果之间寻求最佳的平衡。同时公司推出多款仪表、控制器新品，将配套公司的电机产品出售，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仪表的配套率水平。

5、调整组织结构，提升运营效率。为了在机制、决策、组织、流程上确保公司的规范和高效运作，公司对机构及部门设置进行了调整，压缩管理层级，健全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市场快速反应机制。通过不断调整和优化组织结构，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运营效率。

6、强化内部管理，提升规范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内控制度建设，有效保障各项业务流程的规范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严把信息披露职责，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树立良好公众公司形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664.55 万元，较上年增长 27.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84.82 万元，较上年增长 39.3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96,645,496.93	942,100,758.36	27.02
营业成本	684,994,710.42	570,488,468.90	20.07
销售费用	56,524,861.90	41,595,817.71	35.89
管理费用	33,109,849.17	22,887,237.12	44.67
研发费用	43,897,830.25	30,622,421.04	43.35
财务费用	826,741.45	616,079.66	3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17,692.15	218,848,553.89	2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810,618.12	-34,720,930.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705,660.35	-47,325,471.67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9,619.89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68,499.47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置电机	487,860,341.85	236,932,637.10	51.43	25.75	11.89	增加 6.01 个百分点
轮毂电机	300,888,081.37	177,188,224.94	41.11	8.92	3.64	增加 3 个百分点
仪表	101,106,551.55	58,285,773.31	42.35	38.87	25.02	增加 6.39 个百分点
控制器	54,987,515.46	33,834,154.94	38.47	38.59	28.64	增加 4.76 个百分点
其他配套件	165,690,523.64	101,528,066.73	38.72	33.61	32.11	增加 0.70 个百分点

电池	85,665,867.21	77,225,853.40	9.85	109.27	103.48	增加 2.5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39,419,076.71	303,673,760.40	43.70	2.47	-1.83	增加 2.47 个百分点
境外	656,779,804.37	381,320,950.02	41.94	58.17	46.04	增加 4.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019 年 1 月，欧委会对我国电动自行车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的终裁生效，尽管本次反倾销措施未涉及电机等主要零部件，欧洲的品牌商会在中国以外地区寻找新的整车装配商，且境内具备一定规模的整车装配商为境外品牌商服务多年，也会采取包括与境外整车装配商合作、在境外投资设厂等应对措施，导致公司的收入结构发生变动，内销业务比重下降，外销业务比重上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中置电机	台	323,190	308,622	40,330	20.05	17.38	39.59
轮毂电机	台	695,371	682,138	79,437	9.96	3.80	9.6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中置电机	直接材料	22,350.63	94.33	20,020.11	94.55	11.64	
中置电机	直接人工	548.97	2.32	522.70	2.47	5.03	
中置电机	制造费用	793.66	3.35	631.92	2.98	25.60	
中置电机	合计	23,693.26	100.00	21,174.73	100.00	11.89	
轮毂电机	直接材料	16,633.10	93.87	16,328.51	95.51	1.87	
轮毂电机	直接人工	453.06	2.56	429.95	2.51	5.38	
轮毂电机	制造费用	632.66	3.57	338.43	1.98	86.94	
轮毂电机	合计	17,718.82	100.00	17,096.90	100.00	3.6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5,265.8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4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4,179.2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7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6,524,861.90	41,595,817.71	35.89%
管理费用	33,109,849.17	22,887,237.12	44.67%
研发费用	43,897,830.25	30,622,421.04	43.35%
财务费用	826,741.45	616,079.66	34.19%

销售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35.89%，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售后维护产生的物料消耗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44.67%，主要是由于管理人员薪酬上涨所致。

研发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上涨 43.35%，主要是由于公司研发规模扩大，相应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3,897,830.2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43,897,830.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6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6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17,692.15	218,848,553.89	2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810,618.12	-34,720,930.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705,660.35	-47,325,471.67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大幅增长。为提供资金利用效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部分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大幅增长。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89,805,474.06	34.54	318,260,641.46	45.96	148.16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0,000,000.00	42.86	—	—	—	注 2
应收票据	—	—	42,402,248.86	6.12	-100.00	注 3
应收账款	189,905,165.08	8.31	145,507,913.53	21.01	30.51	注 4
应收款项融资	69,041,159.74	3.02	—	—	—	注 3
预付款项	1,870,952.42	0.08	527,073.53	0.08	254.97	注 5
存货	165,072,578.35	7.22	118,344,573.80	17.09	39.48	注 6
固定资产	25,441,056.01	1.11	19,760,701.23	2.85	28.75	
在建工程	18,798,185.16	0.82	387,523.56	0.06	4,750.85	注 7
无形资产	33,694,116.12	1.47	33,725,603.92	4.87	-0.09	
应付账款	231,671,294.20	10.13	178,693,732.84	25.81	29.65	
预收款项	31,149,958.39	1.36	23,898,333.76	3.45	30.34	注 8
应付职工薪酬	14,643,772.66	0.64	10,173,281.17	1.47	43.94	注 9
其他应付款	11,755,930.35	0.51	269,014.93	0.04	4,269.99	注 10
股本	120,000,000.00	5.25	90,000,000.00	13.00	33.33	注 11
资本公积	1,374,515,937.19	60.11	166,935,748.51	24.11	723.38	注 11

其他说明

注 1: 货币资金 2019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 148.16%, 主要是由于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注 2: 2019 年末,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98,000 万元, 主要是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注 3: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 应收票据分类到应收款项融资;

注 4: 应收账款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30.51%, 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 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注 5: 预付款项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254.97%, 主要是八方波兰预付展会服务费增加所致;

注 6: 存货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39.48%, 主要是由于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增长, 存货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注 7: 在建工程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大幅上涨, 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厂房建设的投入增加所致;

注 8: 预收款项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30.34%, 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扩大, 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注 9: 应付职工薪酬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43.94%, 主要是由于公司员工人数增加以及工资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注 10: 其他应付款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大幅上涨, 主要是由于新厂房建设供应商保证金增加所致;

注 11: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00.00 万股, 扣除发行费用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7,580,188.68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207,580,188.68 元。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戈雅贸易	3,000,000 人民币	100%	81,067,551.91	15,316,105.82	4,871,519.68
八方荷兰	300,000 欧元	100%	20,571,563.56	10,383,723.32	174,958.79
八方波兰	170 万兹罗提	100%	16,484,829.51	4,655,084.40	-5,206,440.68
八方美国	200,000 美元	100%	199,687.94	199,687.94	-190,893.7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现状

1993 年，日本的雅马哈发动机株式会社（下称“雅马哈”）成功研发并制造了世界上第一辆电踏车。随后，电踏车开始在日本、欧洲、北美等国家和地区流行，近年来一直保持较高的景气度。从国际市场来看，电踏车在欧洲市场发展最为成熟，目前年增长率稳定在 15%-25%左右；日本市场起步早，目前发展较为稳定；美国市场起步较晚，但受益于共享电单车、共享滑板车的飞速发展，美国市场的具有强劲的发展潜力。因此，公司生产的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系统产品的终端市场也以欧洲、美国、日本为主。

对电踏车及相关电机产品来说，消费者一般更注重品牌、产品质量、产品技术水平及创新、营销和服务等，对价格敏感度相对较小，市场竞争主要体现在个性化、差异化方面。德国的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下称“博世”）、日本禧玛诺株式会社（下称“禧玛诺”）、雅马哈均为电踏车电机行业内实力强、口碑好的知名品牌。公司凭借全球领先的力矩传感器技术与上述知名企业直接竞争，改变了电踏车电机全球竞争格局。

2、行业发展趋势

电踏车以其实用性、便捷性、运动化等特性，充分满足了不同年龄层次的消费者需求。同时，随着科技进步，现代化驾驶和电池技术、新一代力矩传感器、无链传动技术、自动变速技术等将成为新的技术发展点，新的商业模式例如电踏车租赁模式和电踏车运输模式也将逐渐兴起。总体来说，尽管境内外各主要市场的侧重及发展速度不一，电踏车均处于较为景气的发展阶段。

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作为电踏车的核心部件，市场规模随着电踏车产业的发展而不断扩大。电踏车电机批量相对较小，定制化属性明显。由于空间限制，电机的小型化、轻量化尤其重要，同时为满足露天环境使用的需要，电机产品必须进行防水试验和盐雾试验，并在外观上与整车设计相协调。电机产品类别中的中置电机系统即为集成电机、控制器、传感器的“一体机”，

是时下电踏车电气系统的主要类型，并代表着电踏车电气系统的未来发展方向。

总体而言，电机及配套控制器、仪表、电池等电气系统的制造技术及工艺相对成熟，但由于电踏车电气系统的定制化属性和一致性要求，需要企业对电踏车行业有着较为深刻的认识，才能不断地推出适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引领新技术的发展方向。电踏车的力矩传感器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掌握力矩传感器核心技术及算法的企业较少，是企业决定能否进入中高端市场的重要因素。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总体目标

公司将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秉承持续创新的理念，始终保持公司在产品技术上的竞争优势，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巩固并扩大市场占用率，提升品牌知名度，使公司成为一流的电踏车电气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和一站式采购供应商。

2、主要业务目标

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电踏车电机、控制系统、传感器、仪表、电池的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按照规划积极推动募投项目实施，实现智能制造，扩大生产规模，紧紧抓住行业的快速发展机遇，实现公司产销规模跨越式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实现智能制造，持续扩大产品规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的产能扩张以及新建锂离子电池组生产线，引进自动化的生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一致性，形成更明显的规模优势，进而提升公司在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2、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

持续创新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市场领先地位的重要依托，公司紧跟电踏车电气系统产业的发展方向及世界一流技术，全面规划新产品研发及新技术储备。拟通过募集资金投资研发中心，购置研发设备，加大测试中心经费投入，增加大型检测设备，使测试中心形成国家级检测中心标准；引进资深研发人员，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提高公司自主创新的能力；重点推进轻便城市车（M200）中置驱动系统的整体设计项目、旅行车 M420 中置（旋变）驱动系统研发项目、山地款（镁合金）驱动系统研发项目、大功率电摩中置（二挡）自动变速驱动系统研发项目、高端公路车驱动系统研发项目、针对模组化电池进行自动化生产设计、锂电池标准模组扩展应用项目等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建立完善的创新激励机制，加大对科研成果和创新奖励力度，鼓励创新。

3、定位高端客户，拓展国内外市场

紧密关注客户需求，在公司技术进步和产品领先的基础上，提高技术转换为产品的速度，为客户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进一步加强与重点行业、重点客户的深度合作，进一步扩大电踏车电气系统的市场份额，提升电池产品的装配比例。公司将积极配合与知名客户的项目合作，力争与国际一流电踏车品牌形成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抓住市场机遇，扩大重点产品的生产规模，强化市场占有率和提高综合竞争力。

4、强化激励机制，培养高素质人才

在人力资源的管理与开发上，公司将紧紧围绕核心业务拓展所需的核心能力，以打造具备核心能力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为主要目标。公司对人力资源管理实行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双线培养和管理。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与国内的知名大专院校建立密切的联系，招聘、引进和培养员工

向技术型和管理型方向发展。对现有人员强化技能培训，聘请各方面的专业组织及人士举办各类技能培训班，抓好职工岗前、岗中的业务技术培训，提高全体员工的综合素质水平。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引入、培养、激励，对不同层次的工作人员和关键技术管理人才制定了不同的激励方案。

5、加强信息化建设，实现标准化管理

公司将加强信息化建设，进一步优化完善业务流程，在服务质量、市场营销、供应链管理、销售管理、决策分析等各个环节，搭建现代化的企业管理和组织运作平台，进行快速有效的管理。公司将通过建设业内领先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及销售管理系统，为公司从原材料开始连接供应链各个环节并直到将产品送到最终客户的全过程，建立标准化操作流程。

6、借助资本平台，保障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工作，建立以全面预算管理为中心的财务运作机制，有效控制成本支出；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及全面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持续加强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实现财务管理规范化。根据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自有资金的实际情况，采取多元化的融资方式满足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电踏车的终端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日本。公司着眼于全球竞争，业务的开展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受中美贸易摩擦、英国脱欧、日韩贸易争端等重大事项影响，全球经济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存在波动风险，可能对电踏车全行业发展和国际市场需求造成负面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务的整体开展。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公司虽然已在电踏车电机领域取得了一定的市场地位，但仍面临着较为严峻的市场竞争形势。对于电机领先品牌德国博世、日本禧玛诺，公司在品牌知名度方面相对落后，竞争面临较大压力；对于不断涌入和成长的其他竞争对手，公司部分电机产品的行业龙头地位将受到冲击。面临国内外的竞争压力，若公司不能及时予以应对，可能存在市场份额下降、毛利降低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政策风险

①贸易政策

目前，欧洲和美国为公司最主要的业务市场。近年来，欧盟裁定对中国生产的电动自行车整车征收反倾销税、美国对中国的电踏车电机及整车加征关税，贸易政策环境形势严峻。尽管欧盟的裁定不涉及公司产品，且美国市场上公司产品的可替代性较低，但若贸易政策持续恶化，将会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②税收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和《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出口退税优惠。同时，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国家根据宏观经济发展和产业政策调整的需要对出口退税率进行调减，或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能延续，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③其他产业政策

目前欧洲、美国部分地区为解决环保及交通问题多地鼓励绿色出行，对购买电踏车提供补贴政策、税收优惠政策、配套支持等。若上述优惠政策取消或缓行可能会对公司业务推广产生不利

影响。

4、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一方面，人民币处于升值或贬值趋势时，公司产品在境外市场竞争力下降或上升；另一方面，自确认销售收入形成应收账款至收汇期间，公司因人民币汇率波动而产生汇兑损益，直接影响公司业绩。未来，随着公司品牌认可度的不断提升、营销网络的不断完善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竣工投产，公司境外销售规模还将进一步扩大。汇率的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5、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经营发展，特别是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的产能和业务规模将达到新的高度，公司现有的组织结构和业务管理体系将面临考验，经营决策和风险控制的难度也将增加。此外，公司在海外设立数家全资子公司，海外子公司所在国在政治、经济、法律、文化、语言及意识形态等方面与我国存在较大差异，若公司无法建立与当地法律、风俗、习惯所适应的管理制度并予以有效实施，将对海外子公司的正常运营带来风险。

6、人才流失风险

保持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核心人员稳定是公司生存和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积极采取多项人才引进和激励措施，保障公司核心人才队伍的稳定和壮大。但若公司未能采取更多激励措施吸引技术研发人员，同时尽可能地稳定已有的技术研发和核心人员团队，可能出现核心研发人员的流失，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概述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利润分配方式中，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分配方式，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2、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应该进行现金分红；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并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时，公司该年度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但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3,000 万元的投资资金或营运资金的支出。

3、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4、2019 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2019 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不进行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2、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	10.00	0	120,000,000.00	323,848,157.44	37.05
2018 年	0	6.67	0	60,000,000.00	232,353,974.10	25.82
2017 年	0	2.22	0	20,000,000.00	53,329,688.10	37.50

3、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监高、苏州冠群	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自愿锁定, 详见注 1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注 2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王清华、贺先兵、俞振华	详见注 3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注 4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注 5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监高、相关证券服务机构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股份限售承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清华承诺：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公司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③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4 个月内，本人若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以上期间内公司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减持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相应调整；④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⑤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贺先兵、俞振华、傅世军、周琴分别承诺：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公司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③上述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24 个月内，本人若减持上述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以上期间内公司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减持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相应调整。④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⑤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 公司监事冯华、蔡金健、殷萍分别承诺：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公司股东苏州冠群承诺：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公司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③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注 2：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王清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或主营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包括不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控制

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或在该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停止生产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以避免同业竞争。

(3)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履行完本承诺为止；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对公司的损失予以赔偿。

(4) 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该承诺持续有效，不可撤销。

注 3：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三名自然人股东王清华、贺先兵、俞振华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和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和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

(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注 4：稳定股价的承诺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方案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本人应该用于实施增持股票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

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注 5：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详见公司招股说明书。相关责任主体承诺如下：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⑦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①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③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六、五.10”。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80,000（含内部控制审计业务）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19 年度与 Velostar 株式会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清华先生持股 4.95%的企业）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

2019 年度，公司与 Velostar 株式会社实际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总额为 179.51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额度。关联交易类型为公司向其销售电机产品，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协商确定，具备公允性，未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980,000,000.00	980,00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4月10日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3.6%或4%	362.47 或 402.74	—	报告期末未到期	是	是	—
		38,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6月26日				3.7%或4.1%	701.07 或 776.87	—		是	是	—
1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9月30日	1.55%或3.6%				116.78 或 271.23	—	是		是	—	
12,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1.55%或3.55%				93.25 或 213.58	—	是		是	—	
3,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3月30日	1.35%或3.65%				10.10 或 27.30	—	是		是	—	
招商银行苏州中新支行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坚持诚信经营，合规守法，提供就业，不断提高研发能力和工艺水平，满足客户需求，践行并积极承担企业责任。

2、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回报。自 2019 年 11 月 11 日上市以来，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维护了广大股东的权益。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84.82 万元，同比增长 39.38%，公司拟分配现金股利 12,000 万元，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7.05%，与广大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3、公司注重员工的培养和职业发展，不定期组织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员工岗位技能，关注员工身

心健康，节假日发放相关福利，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增强企业凝聚力。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其业务及工艺均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行业。主要污染物种类简单，排放量小，对周边环境的整体影响程度较小。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环保情况如下：

(1) 本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无生产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处理，达标排放；废气：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焊接废气、灌胶废气、产品清洁擦拭废气、食堂油烟等，经排气系统收集处理后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等约定的排放标准；噪声：包括生产设备、辅助设备产生的噪声，公司采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隔音和装备防震垫，使得噪声昼间不超过 65dB(A)，夜间不超过 55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办公生活垃圾等，公司通过集中存放、定期清运等措施，保证固体废物妥善处置，实现零排放。

(2) 各全资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戈雅贸易、八方荷兰、八方美国、八方波兰主要承担部分境外市场的销售、宣传及售后服务职能，未开展生产业务，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亦未发生对环境造成严重损害、污染的事件。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	100						9,000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	100						9,000	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00	10						900	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8,100	90						8,100	67.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				3,000	3,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3,000				3,000	3,000	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000	100	3,000				3,000	12,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公司股票于2019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9,000万股增至12,000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数由9,000万股增至12,000万股。以变动前总股本9,000万股计算，公司2019年每股收益为3.6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为22.03元；以变动后总股本12,000万股计算，公司2019年每股收益为2.7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为16.52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清华	0	—	4,860.00	4,860.00	发行上市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贺先兵	0	—	2,081.70	2,081.70	发行上市	2020 年 11 月 11 日
俞振华	0	—	1,158.30	1,158.30	发行上市	2020 年 11 月 11 日
苏州冠群	0	—	900.00	900.00	发行上市	2020 年 11 月 11 日
合计	0	—	9,000.00	9,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2019 年 10 月 30 日	43.44 元	3,000.00	2019 年 11 月 11 日	3,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1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9,000 万股增至 12,000 万股。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3,000 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价 43.4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30,3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561.98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23,758.02 万元。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69,246.1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114.6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3.3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28,654.5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0,382.6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3.29%。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王清华	0	48,600,000	40.50	48,600,000	无	—	境内自 然人
贺先兵	0	20,817,000	17.35	20,817,000	无	—	境内自 然人
俞振华	0	11,583,000	9.65	11,583,000	无	—	境内自 然人
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0	9,000,000	7.50	9,000,000	无	—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49,759	1,449,759	1.21	—	未知	—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华夏复兴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1,136,358	1,136,358	0.95	—	未知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交银施罗德经济 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1,008,099	1,008,099	0.84	—	未知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 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8,100	718,100	0.60	—	未知	—	其他
毛幼聪	597,626	597,626	0.50	—	未知	—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兴全多维价值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10	549,910	0.46	—	未知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49,759	人民币普通股	1,449,75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6,358	人民币普通股	1,136,35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8,099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718,100
毛幼聪	597,626	人民币普通股	597,6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10	人民币普通股	549,91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533,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9,524	人民币普通股	529,5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76,700
魏巍	463,226	人民币普通股	463,2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贺先兵持有苏州冠群 59.97% 的合伙份额，为苏州冠群的有限合伙人；俞振华持有苏州冠群 33.37% 的合伙份额，为苏州冠群的普通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清华	48,600,000	2022 年 11 月 11 日	—	首发上市限售
2	贺先兵	20,817,000	2020 年 11 月 11 日	—	首发上市限售
3	俞振华	11,583,000	2020 年 11 月 11 日	—	首发上市限售

4	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000,000	2020 年 11 月 11 日	—	首发上市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贺先兵持有苏州冠群 59.97%的合伙份额，为苏州冠群的有限合伙人；俞振华持有苏州冠群 33.37%的合伙份额，为苏州冠群的普通合伙人。除上述情况外，股东相互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清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兼任戈雅贸易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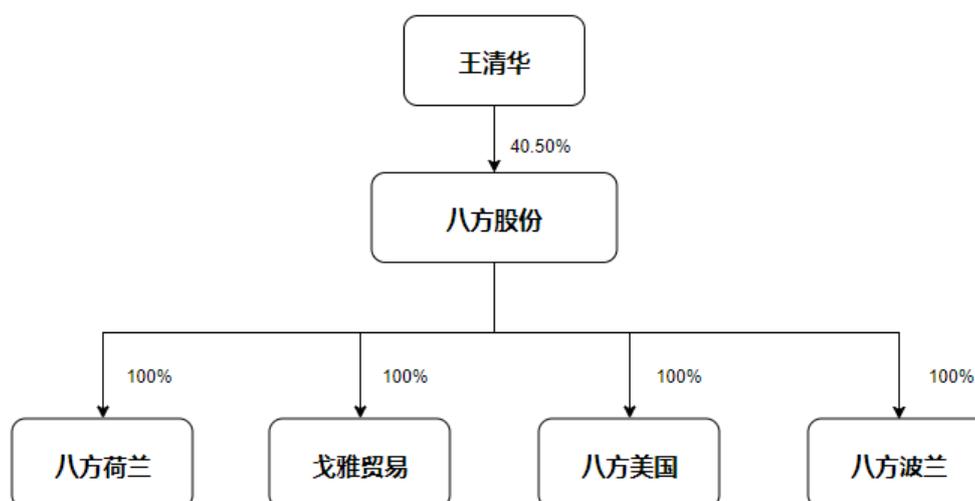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清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兼任戈雅贸易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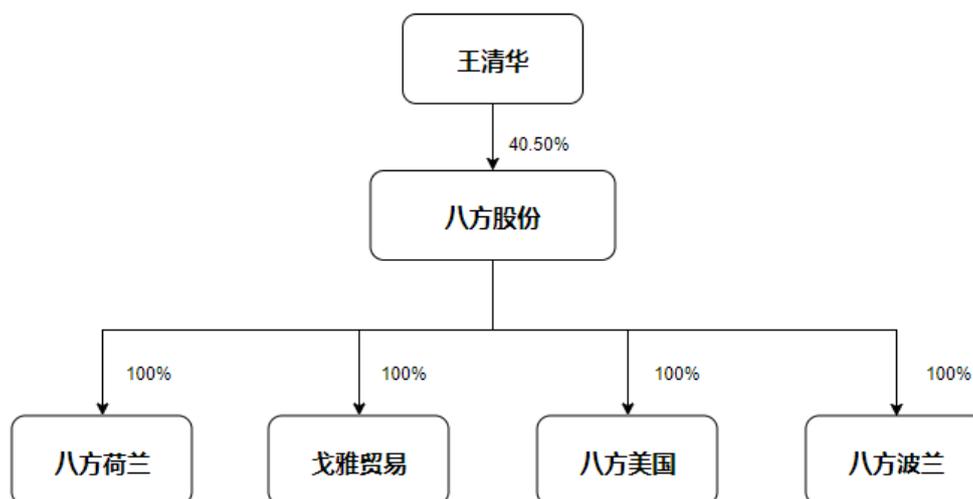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清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17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48,600,000	48,600,000			114.4400	否
贺先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17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20,817,000	20,817,000			58.6001	否
俞振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2017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11,583,000	11,583,000			112.7980	否
傅世军	董事	男	51	2017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41.8376	否
余海峰	独立董事	男	62	2017年10月23日	2020年5月30日					6.0000	否
赵高峰	独立董事	男	45	2017年10月23日	2020年5月30日					6.0000	否
冯华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17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29.5566	否
蔡金健	监事	男	58	2017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22.0667	否
殷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1	2017年5月31日	2020年5月30日					21.2583	否
周琴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17年5月31日、2017年10月23日	2020年5月30日					30.9071	否

合计	/	/	/	/	/	81,000,000	81,000,000	/	443.4644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清华	1988年7月至1998年12月，供职于南京控制电机厂，任技术员、科长、副厂长；1998年12月至1999年11月，供职于南京控达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1999年12月至2003年8月供职于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任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长城车用电机厂厂长；2003年9月至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戈雅贸易董事长。
贺先兵	1997年6月至1999年3月，供职于苏州电讯电机厂有限公司，任技术员；1999年3月至2000年3月，供职于苏州太湖企业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0年3月至2003年4月，供职于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长城车用电机厂，任研发工程师主管；2003年7月至今供职于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戈雅贸易董事、八方荷兰总经理、八方美国总经理。
俞振华	1982年11月至1988年11月，供职于苏州机械仪表电镀厂，任职员；1988年12月至2001年11月，供职于苏州市机械工业局，任职员；2001年12月至2003年10月，供职于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03年11月至今供职于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戈雅贸易董事。
傅世军	1986年12月至1998年12月，供职于南京控制电机厂，任技术员；1998年12月至2000年10月，供职于南京控达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1年1月至2003年10月，供职于南京合力电机厂，任技术员；2003年10月至2006年10月，供职于宁波市宝洋电器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6年10月至今供职于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
余海峰	1991年1月至1998年12月，供职于上海晟隆（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办公室秘书、干事；1999年1月至2001年4月，供职于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装配车间副主任；2001年5月至2012年12月，供职于上海盛协自行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中国自行车》编辑部，任主编；2013年1月至2018年10月，供职于上海中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中国自行车》编辑部，任主编。2018年11月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高峰	2001年12月至2007年12月，供职于山西中盛审计事务所，任审计师；2007年12月至2014年10月，供职于苏州德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任合伙人；2014年10月至2015年10月，供职于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师；2015年10月至2018年1月，供职于苏州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师；2014年6月至2017年9月，供职于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17年9月至2017年11月，供职于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供职于金螳螂家装电子商务（苏州）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华	1999年1月至2012年10月，供职于耀马车业（中国）有限公司，历任品保组长、技术科长、业务主管；2012年10月至今供职于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市场部经理。
蔡金健	1983年9月至1997年6月，供职于苏州光华水泥厂（后改制设立苏州光华水泥厂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技术科长；1997年7月至1999年3月，供职于维德木业（苏州）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1999年3月至2011年12月供职于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历任车间主任、售后服务部部长、技术质量部长；2011年12月至今供职于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资材部经理。
殷萍	1988年7月至2006年7月，供职于常州无线电总厂（后改制设立常州无线电厂有限公司），历任统计员、综合办统计师；2006年11月至今供职于公司。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事行政中心总监。

周琴	1998 年 12 月至 2003 年 5 月供职于苏州泰发花线织造有限公司，任会计；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2 月供职于苏州代尔塔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任会计；2006 年 3 月至今供职于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俞振华	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7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清华	杭州宝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1 月	
王清华	戈雅贸易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11 月	
贺先兵	戈雅贸易	董事	2015 年 11 月	
贺先兵	八方荷兰	法定代表人	2012 年 4 月	
贺先兵	八方美国	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3 月	
贺先兵	八方波兰	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7 月	
俞振华	戈雅贸易	董事	2015 年 11 月	
赵高峰	金螳螂家装电子商务（苏州）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2017 年 11 月	
赵高峰	苏州七彩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3 月	
赵高峰	苏州德正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2 月	2019 年 11 月
周琴	昆山昌旭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7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内部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业绩情况和经营目标，以各岗位特性、履行职责、任职能力等因素为基础综合考核确定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月及时、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43.464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3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13
销售人员	34
技术人员	114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64
合计	53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
本科	104
大专	134
大专以下	290
合计	53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要求，参照本地区和相关行业薪资水平调查、以及与经济效益相挂钩的原则，公司建立了对内具有公平性、激励性，对外具有竞争力的薪资水平，形成公司效益与个人利益共同体，充分体现薪资分配的公平、合理。原则上公司在每个财务年度结束后，根据当年的经营业绩，酌情对工资标准予以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提升员工专业技能、提高员工职业素养，公司设有完善的培训体系，主要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培训，培训内容覆盖企业文化、制度法规、专业技能等方面，全面提升员工的专业知识水平、业务能力和岗位实操技能，为公司持久、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92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5,481.00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并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制度，并于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均能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上述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进一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2 月 10 日	/	/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14 日	/	/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12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尚未上市，故相关会议决议未刊登或披露。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清华	否	7	7	0	0	0	否	3
贺先兵	否	7	7	2	0	0	否	3
俞振华	否	7	7	0	0	0	否	3
傅世军	否	7	7	0	0	0	否	3
余海峰	是	7	7	2	0	0	否	3
赵高峰	是	7	7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董事会聘任，采取基本工资与绩效公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确定具体的考核、奖惩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办法，有效增强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意识，保证生产经营稳定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专字[2020]200Z0050 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方电气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八方电气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八方电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6，七、59。

八方电气主要从事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2019 年度实现的合并营业收入为 119,664.55 万元。营业收入作为八方电气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公司财务数据有重大影响，从而存在八方电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八方电气销售与收入环节相关的内控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并对关键节点实施穿行测试和检查，评估这些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波动的原因，并判断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3）抽样检查八方电气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运单、客户验收单、报关单、销售回款等资料，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4）结合应收账款和预收款项审计，对重要客户的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整个函证过程进行控制，函证内容包括应收账款或预收款项的期末余额以及当期确认收入的金额，确认收入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及涉诉情况，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与八方电气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实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6）抽样检查八方电气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销售合同、运单、客户验收单、报关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7）针对外销收入，取得海关电子口岸信息以及出口退税等相关资料核实收入真实性。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二）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五、12，七、5。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八方电气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20,143.90 万元。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153.38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

取的现金流量及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八方电气管理层确认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和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进行坏账测试的判断等；

(3) 对期末余额较大或当期发生额较大的客户进行独立发函，并对整个发函过程进行控制；

(4) 获取并检查应收账款明细表和账龄分析表、坏账准备计提表，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及期后回款检查，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

(5) 检查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是否在约定的信用期内，了解并复核超过信用期的主要客户的信息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判断；

(6) 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及涉诉情况，了解重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及可回收性；

(7) 抽样检查大额或账龄较长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八方电气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八方电气 2019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八方电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八方电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八方电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八方电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八方电气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八方电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89,805,474.06	318,260,641.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402,248.86
应收账款	七、5	189,905,165.08	145,507,913.53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69,041,159.74	
预付款项	七、7	1,870,952.42	527,073.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757,520.80	3,516,690.7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5,072,578.35	118,344,573.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6,825,691.17	7,683,557.84
流动资产合计		2,205,278,541.62	636,242,699.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19		37,170.01
固定资产	七、20	25,441,056.01	19,760,701.23
在建工程	七、21	18,798,185.16	387,52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33,694,116.12	33,725,603.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767,984.63	2,038,43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65,712.60	269,34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267,054.52	56,218,778.92
资产总计		2,286,545,596.14	692,461,478.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231,671,294.20	178,693,732.84
预收款项	七、36	31,149,958.39	23,898,333.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4,643,772.66	10,173,281.17
应交税费	七、38	14,605,681.40	18,112,042.72
其他应付款	七、39	11,755,930.35	269,014.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3,826,637.00	231,146,405.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03,826,637.00	231,146,405.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1	12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3	1,374,515,937.19	166,935,748.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5	-38,085.83	-13,625.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7	56,420,733.52	23,759,741.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8	431,820,374.26	180,633,208.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2,718,959.14	461,315,073.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2,718,959.14	461,315,07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86,545,596.14	692,461,478.70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1,885,103.38	300,053,96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402,248.86
应收账款	十七、1	214,130,890.87	152,574,725.92
应收款项融资		69,041,159.74	
预付款项		788,912.79	398,456.2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81,590.59	227,535.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3,205,013.11	116,754,616.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75,471.67
流动资产合计		2,169,932,670.48	614,487,020.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3,116,454.51	8,261,59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170.01
固定资产		21,863,433.18	19,352,123.70
在建工程		18,798,185.16	387,52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694,116.12	33,725,603.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9,511.71	1,166,34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5,712.60	269,34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667,413.28	63,199,704.65
资产总计		2,269,600,083.76	677,686,725.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2,156,679.65	173,694,291.28
预收款项		30,007,332.12	21,695,257.74
应付职工薪酬		13,617,536.02	10,027,935.30
应交税费		13,339,333.20	17,470,615.61
其他应付款		11,755,930.35	265,461.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0,876,811.34	223,153,561.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0,876,811.34	223,153,56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4,515,937.19	166,935,748.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20,733.52	23,759,741.54
未分配利润		427,786,601.71	173,837,673.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78,723,272.42	454,533,163.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9,600,083.76	677,686,725.08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6,645,496.93	942,100,758.36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1,196,645,496.93	942,100,758.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5,781,769.53	673,697,789.45
其中：营业成本	七、59	684,994,710.42	570,488,468.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0	6,427,776.34	7,487,765.02
销售费用	七、61	56,524,861.90	41,595,817.71
管理费用	七、62	33,109,849.17	22,887,237.12
研发费用	七、63	43,897,830.25	30,622,421.04
财务费用	七、64	826,741.45	616,079.6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10,283.10	276,909.09
加：其他收益	七、65	1,734,890.90	52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6,095,135.38	1,941,97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3,012,886.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96,561.70	-4,418,702.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184,305.00	266,448,239.0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2	2,246,416.87	4,132,417.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3		6,017.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430,721.87	270,574,639.4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4	53,582,564.43	38,220,665.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848,157.44	232,353,974.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848,157.44	232,353,974.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848,157.44	232,353,974.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60.26	5,939.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60.26	5,939.6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60.26	5,939.6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460.26	5,939.61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3,823,697.18	232,359,913.7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823,697.18	232,359,913.7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0	2.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0	2.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15,327,882.24	898,479,943.2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17,612,009.32	538,759,235.88
税金及附加		6,408,954.97	7,465,817.79
销售费用		53,632,773.42	43,609,143.72

管理费用		20,989,526.79	17,628,397.49
研发费用		43,897,830.25	30,622,421.04
财务费用		-130,207.70	-781,045.3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84,696.22	253,514.58
加：其他收益		1,734,890.90	52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095,135.38	1,941,97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8,544.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6,561.70	-2,894,329.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6,761,915.04	260,745,615.62
加：营业外收入		2,224,917.39	4,132,417.41
减：营业外支出			6,01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986,832.43	264,872,016.03
减：所得税费用		52,376,912.62	36,702,425.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609,919.81	228,169,59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609,919.81	228,169,590.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6,609,919.81	228,169,590.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4,182,073.94	984,963,292.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228,276.97	22,611,522.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1）	14,027,653.00	4,877,13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438,003.91	1,012,451,952.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3,224,136.84	614,615,027.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01,450.40	47,429,99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820,410.85	68,647,103.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2)	58,474,313.67	62,911,26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920,311.76	793,603,39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17,692.15	218,848,55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8,000,000.00	36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5,135.38	1,941,97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3)	910,283.10	276,909.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005,418.48	371,218,881.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16,036.60	36,939,81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8,000,000.00	36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4,816,036.60	405,939,81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810,618.12	-34,720,93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4,966,037.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966,037.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45,25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			

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4)	14,260,377.20	2,075,47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60,377.20	47,325,47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705,660.35	-47,325,47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2,098.22	-690,049.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544,832.60	136,112,102.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260,641.46	182,148,538.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805,474.06	318,260,641.46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7,370,562.72	943,832,071.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45,964.98	2,113,886.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4,924.25	4,877,13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631,451.95	950,823,095.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3,798,857.58	561,676,044.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518,929.13	44,310,834.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118,583.78	66,147,990.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84,595.19	62,522,39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320,965.68	734,657,26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310,486.27	216,165,83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8,000,000.00	36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5,135.38	1,941,97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696.22	253,514.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979,831.60	371,195,487.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25,611.88	36,647,824.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2,854,863.91	373,727,248.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5,780,475.79	410,375,07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800,644.19	-39,179,58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4,966,037.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966,037.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45,2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60,377.20	2,075,47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60,377.20	47,325,47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705,660.35	-47,325,47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5,635.22	675,260.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1,831,137.65	130,336,036.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053,965.73	169,717,929.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885,103.38	300,053,965.73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13,625.57		23,759,741.54		180,633,208.80		461,315,073.28		461,315,073.2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13,625.57		23,759,741.54		180,633,208.80		461,315,073.28		461,315,073.2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	30,000,000.00				1,207,580,188.68		-24,460.26		32,660,991.98		251,187,165.46		1,521,403,885.86		1,521,403,885.86

“一”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460.26					323,848,157.44		323,823,697.18	323,823,697.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1,207,580,188.68								1,237,580,188.68	1,237,580,188.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1,207,580,188.68								1,237,580,188.68	1,237,580,188.6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660,991.98		-72,660,991.98			-40,000,000.00	-4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2,660,991.98		-32,660,991.9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9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374,515,937.19		-38,085.83		56,420,733.52		431,820,374.26		1,982,718,959.14	1,982,718,959.14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17,525,748.51		-19,565.18		5,883,782.44		55,565,193.80		268,955,159.57	268,955,159.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9,410,000.00				-4,941,000.00		-44,469,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19,565.18		942,782.44		11,096,193.80		268,955,159.57	268,955,159.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39.61		22,816,959.10		169,537,015.00		192,359,913.71	192,359,913.71	
(一) 综合							5,939.61				232,353,974.10		232,359,913.71	232,359,913.71	

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816,959.10		-62,816,959.10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16,959.10		-22,816,959.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13,625.57		23,759,741.54		180,633,208.80		461,315,073.28	461,315,073.28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23,759,741.54	173,837,673.88	454,533,163.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23,759,741.54	173,837,673.88	454,533,163.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1,207,580,188.68				32,660,991.98	253,948,927.83	1,524,190,108.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6,609,919.81	326,609,919.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1,207,580,188.68						1,237,580,188.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1,207,580,188.68						1,237,580,188.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2019 年年度报告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660,991.98	-72,660,991.98	-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660,991.98	-32,660,991.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374,515,937.19			56,420,733.52	427,786,601.71	1,978,723,272.42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17,525,748.51				5,883,782.44	52,954,041.99	266,363,572.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9,410,000.00				-4,941,000.00	-44,469,000.0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942,782.44	8,485,041.99	266,363,572.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16,959.10	165,352,631.89	188,169,590.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8,169,590.99	228,169,590.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19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816,959.10	-62,816,959.10	-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16,959.10	-22,816,959.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66,935,748.51			23,759,741.54	173,837,673.88	454,533,163.93	

法定代表人：王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蔚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原苏州八方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八方）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在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清华；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和顺路 9 号。

苏州八方前身是苏州市奇骏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骏电机），由自然人贺先兵、曾广庆和蔡慧琦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3 年 7 月 28 日在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初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2003 年 12 月，奇骏电机名称变更为苏州市八方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方电机）。

2007 年 7 月，八方电机名称变更为苏州八方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6 日，经苏州八方股东会决议通过，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经审计的基准日净资产为 135,075,748.51 元，按照 1:0.5997 的比例折成股本 8,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

2017 年 8 月 1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8,100.00 万元增加至 9,0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741 号《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2019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八方股份”，股票代码“603489”。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踏车电机及配套电气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Bafang Electric Motor Science Technology B.V.	八方荷兰	100.00	-
2	苏州戈雅贸易有限公司	戈雅贸易	100.00	-
3	Bafang Science INC	八方美国	100.00	-
4	Bafang Electric (poland) Sp.z.o.o	八方波兰	10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无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无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

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

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外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0（9）。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前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期末余额中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或款项性质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①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第 12 点“应收账款”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

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21.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土地使用权	30、50	—	3.33、2.00

22.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23.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

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 年、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使用权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①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分为内销收入与外销收入，其收入确认时点分别为：国内销售以产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对账确认后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以产品发运离境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

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及报表格式调整引起的变更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批通过	

其他说明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

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应收票据	42,402,248.86	—	-42,402,248.86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42,402,248.86	42,402,248.8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应收票据	42,402,248.86	—	-42,402,248.86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42,402,248.86	42,402,248.8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42,402,248.86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2,402,248.86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42,402,248.86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2,402,248.86

②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42,402,248.86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42,402,248.86	—	—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	---	---	---	---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	----------------------------	-----	------	--------------------------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42,402,248.86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42,402,248.86	—	—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③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503,760.39	—	—	8,503,760.3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46,932.69	—	—	246,932.69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5,959,724.66	—	—	5,959,724.66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6,975.55	—	—	16,975.55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5%、6%、13%、16%、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税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应税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税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

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18 年 4 月 4 日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原适用 17%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6%。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2019 年 3 月 20 日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39 号）规定，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

(2) 海外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适用国家或地区	税 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荷兰	20%、19%*	八方荷兰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荷兰	21%	八方荷兰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美国	21%	八方美国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波兰	19%	八方波兰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波兰	23%	八方波兰

注*：2019 年度，荷兰税法变更，所得税税率由 20% 调整至 1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戈雅贸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通过高新复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320016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 2017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码：3205261059），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戈雅贸易于 2016 年 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码：3205262646），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出口退税率文库》的规定，公司和子公司戈雅贸易报告期出口产品退税率执行情况如下：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计量单位	增值税退税率(%)
85013100	电机	台	13.00、16.00、17.00
85312000	显示板	个	13.00、16.00、17.00
90328990	控制器	个	13.00、16.00、17.00
85444211	连接线	千克	13.00、16.00、17.00
90292090	速度传感器	个	13.00、16.00、17.00
85059090	感应盘	个	13.00、16.00、17.00
87141000	摩托车及机动脚踏两用	千克	13.00、16.00
73181590	其他螺钉及螺栓	千克	5.00、10.00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18年4月4日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有关退税率调整情况,国家税务总局制定了2018B版出口退税率文库,原适用于17%税率且退税率为17%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16%。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年3月20日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39号)规定,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自2019年4月1日起,原适用于16%税率且退税率为16%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13%。

以上税收优惠均取得了主管税务机关的批准或备案。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税种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12,888.26	50,832.45
银行存款	789,692,585.80	318,209,809.0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89,805,474.06	318,260,641.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00,577.09	9,430,614.69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148.16%，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0,000,000.00	—
其中：		
理财产品	980,000,000.00	—
合计	98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98,055,620.48
1 至 2 年	1,561,999.84

2 至 3 年	693,051.46
3 年以上	1,128,318.43
合计	201,438,990.2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438,990.21	100.00	11,533,825.13	5.73	189,905,165.08	154,011,673.92	100.00	8,503,760.39	5.52	145,507,913.53
其中：										
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201,438,990.21	100.00	11,533,825.13	5.73	189,905,165.08	154,011,673.92	100.00	8,503,760.39	5.52	145,507,913.53
合计	201,438,990.21	/	11,533,825.13	/	189,905,165.08	154,011,673.92	/	8,503,760.39	/	145,507,913.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8,055,620.48	9,902,780.98	5.00
1-2 年	1,561,999.84	156,199.99	10.00
2-3 年	693,051.46	346,525.73	50.00
3 年以上	1,128,318.43	1,128,318.43	100.00
合计	201,438,990.21	11,533,825.13	5.7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8,503,760.39	3,030,064.74			11,533,825.13
合计	8,503,760.39	3,030,064.74			11,533,825.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EUROSPORT DHS S.A	20,543,338.94	10.20	1,027,166.95
深圳市喜德盛自行车股份有限公司	11,377,468.00	5.65	568,873.40
天津金轮信德车业有限公司	10,340,167.86	5.13	517,008.39
宝岛车业集团有限公司	9,590,221.57	4.76	479,511.08
昆山顺轮车业有限公司	8,445,254.00	4.19	422,262.70
合 计	60,296,450.37	29.93	3,014,822.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30.51%，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9,041,159.74	42,402,248.86
合计	69,041,159.74	42,402,248.8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361,903.39	—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且相关银行历史上从未发生过票据违约事件，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96,946.46	96.04	527,073.53	100.00

1 至 2 年	74,005.96	3.96	—	—
合计	1,870,952.42	100.00	527,073.5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ExtraEnergy Services GmbH & Co. KG	694,694.30	37.13
上海协升展览有限公司	194,400.00	10.39
Microsport GmbH & Co. KG	101,875.04	5.4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101,521.45	5.43
苏州万宝银楼有限公司	100,000.00	5.34
合 计	1,192,490.79	63.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254.97%，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八方波兰预付展会服务费增加所致。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57,520.80	3,516,690.76
合计	2,757,520.80	3,516,690.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837,978.16
1 至 2 年	68,268.3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81,029.18
合计	2,987,275.7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132,149.73	169,606.84
备用金	931,659.04	224,864.07
出口退税	849,280.39	3,186,515.58
其他	74,186.57	182,636.96
合计	2,987,275.73	3,763,623.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	

	失	生信用减值)	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46,932.69			246,932.69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177.76			-17,177.7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29,754.93			229,754.9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46,932.69	-17,177.76				229,754.93
合计	246,932.69	-17,177.76				229,754.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PDC INDUSTRIAL CENTER 50 SP. Z O.O.	押金	961,510.88	1 年以内	32.19	48,075.54
陈曦	备用金	90,296.32	1 年以内	3.02	4,514.82
严飞	备用金	86,570.00	1 年以内	2.90	4,328.50
Krikke-Bijsterhuizen	押金	76,029.18	3 年以上	2.54	76,029.18
费耀益	备用金	47,485.81	1 年以内	1.59	2,374.29
合计	/	1,261,892.19	/	42.24	135,322.3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280,918.92	1,084,531.03	58,196,387.89	41,740,663.37	1,796,072.11	39,944,591.26
在产品	8,388,761.20	—	8,388,761.20	8,414,988.02	—	8,414,988.02
库存商品	66,216,485.08	313,635.46	65,902,849.62	42,018,917.08	2,860.09	42,016,056.99
周转材料	81,008.06	—	81,008.06	38,379.31	—	38,379.31
发出商品	23,630,003.99	—	23,630,003.99	19,581,863.10	—	19,581,863.10
委托加工物资	8,873,567.59	—	8,873,567.59	8,348,695.12	—	8,348,695.12
合计	166,470,744.84	1,398,166.49	165,072,578.35	120,143,506.00	1,798,932.20	118,344,573.8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96,072.11	182,926.24		894,467.32		1,084,531.03
库存商品	2,860.09	313,635.46		2,860.09		313,635.46
合计	1,798,932.20	496,561.70		897,327.41		1,398,166.4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39.48%，主要是由于公司生产及销售规模增长，存货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6,825,691.17	5,608,086.17
上市中介费用	—	2,075,471.67
合计	6,825,691.17	7,683,557.84

其他说明

/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421.73			57,421.7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7,421.73			57,421.7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7,421.73			57,421.73
4.期末余额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251.72			20,251.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本期减少金额	20,251.72			20,251.7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0,251.72			20,251.72
4.期末余额	—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2.期初账面价值	37,170.01			37,170.0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大幅度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原有出租的部分厂房、办公室转为自用所致。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441,056.01	19,760,701.2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5,441,056.01	19,760,701.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508,731.92	6,211,149.81	2,762,924.81	3,963,052.49	34,445,859.03
2.本期增加金额	416,326.33	5,125,866.93	1,258,197.06	2,190,326.74	8,990,717.06
(1) 购置	358,904.60	5,125,866.93	1,258,197.06	2,190,326.74	8,933,295.3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57,421.73				57,421.7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1,925,058.25	11,337,016.74	4,021,121.87	6,153,379.23	43,436,576.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55,787.90	2,524,473.76	2,529,123.90	2,675,772.24	14,685,157.80
2.本期增加金额	1,063,183.95	1,016,854.24	312,948.27	917,375.82	3,310,362.28
(1) 计提	1,042,932.23	1,016,854.24	312,948.27	917,375.82	3,290,110.56
(2) 其他转入	20,251.72				20,251.7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018,971.85	3,541,328.00	2,842,072.17	3,593,148.06	17,995,520.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06,086.40	7,795,688.74	1,179,049.70	2,560,231.17	25,441,056.01
2.期初账面价值	14,552,944.02	3,686,676.05	233,800.91	1,287,280.25	19,760,701.2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额为 3,290,110.56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798,185.16	387,523.56
工程物资	—	—
合计	18,798,185.16	387,52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建设	18,798,185.16	—	18,798,185.16	387,523.56	—	387,523.56
合计	18,798,185.16	—	18,798,185.16	387,523.56	—	387,523.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房建设		387,523.56	18,410,661.60			18,798,185.16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合计		387,523.56	18,410,661.60			18,798,185.1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大幅上涨，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厂房建设的投入增加所致。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425,300.00	9,811,800.00	1,558,637.07	37,795,737.07
2.本期增加金额	—	—	3,091,432.53	3,091,432.53

(1)购置	—	—	3,091,432.53	3,091,432.53
(2)内部研发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26,425,300.00	9,811,800.00	4,650,069.60	40,887,169.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1,443.51	2,125,890.00	932,799.64	4,070,133.15
2.本期增加金额	854,260.67	1,962,360.00	306,299.66	3,122,920.33
(1)计提	854,260.67	1,962,360.00	306,299.66	3,122,920.3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1,865,704.18	4,088,250.00	1,239,099.30	7,193,053.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59,595.82	5,723,550.00	3,410,970.30	33,694,116.12
2.期初账面价值	25,413,856.49	7,685,910.00	625,837.43	33,725,603.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本期计提的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3,122,920.33 元。②本期末无形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③本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26、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49,953.23	607,492.98	1,213,592.76	182,038.91
信用减值损失	11,689,098.44	1,950,766.68	—	—
资产减值损失	1,398,166.49	209,724.97	10,549,625.28	1,856,393.29
合计	17,137,218.16	2,767,984.63	11,763,218.04	2,038,432.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556,844.23	233,991.41
信用减值准备	74,481.62	
合计	5,631,325.85	233,991.4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35.79%，主要是由于母子公司间内部交易未实现销售金额增加，进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565,712.60	269,348.00
合计	565,712.60	269,348.00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110.03%，主要是由于 2019 年末预付设备工程款未达到结算条件的金额较多所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24,929,064.13	177,706,104.84
工程款	4,043,309.72	127,592.26
应付费账款	2,698,920.35	860,035.74
合计	231,671,294.20	178,693,732.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1,149,958.39	23,898,333.76
合计	31,149,958.39	23,898,333.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款项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30.34%，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73,281.17	67,784,685.75	63,314,194.26	14,643,772.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087,256.14	3,087,256.14	—
合计	10,173,281.17	70,871,941.89	66,401,450.40	14,643,772.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73,281.17	61,362,475.13	56,891,983.64	14,643,772.66
二、职工福利费		3,403,137.89	3,403,137.89	
三、社会保险费		923,889.98	923,889.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6,056.92	686,056.92	
工伤保险费		54,884.55	54,884.55	
生育保险费		182,948.51	182,948.51	
四、住房公积金		1,902,699.12	1,902,699.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2,483.63	192,483.6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173,281.17	67,784,685.75	63,314,194.26	14,643,772.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972,913.32	2,972,913.32	—
2、失业保险费	—	114,342.82	114,342.82	—
合计	—	3,087,256.14	3,087,256.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43.94%，主要是由于公司员工人数增加以及工资增加，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68,892.12	6,706,229.02
企业所得税	10,781,154.25	10,056,863.47
个人所得税	744,383.74	133,405.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268.17	641,057.72
教育费附加	332,334.41	457,898.36
房产税	48,336.86	49,348.98
土地使用税	21,427.65	35,834.22
其他税费	43,884.20	31,405.93
合计	14,605,681.40	18,112,042.72

其他说明：

/

39、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755,930.35	269,014.93

合计	11,755,930.35	269,014.93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0,969,282.26	125,000.00
报销款	786,648.09	135,105.75
其他	—	8,909.18
合计	11,755,930.35	269,014.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大幅上涨，主要是由于新厂房建设供应商保证金增加所致。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48、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1、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

52、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6,935,748.51	1,207,580,188.68		1,374,515,937.19
合计	166,935,748.51	1,207,580,188.68		1,374,515,937.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741 号《关于核准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5 日止，公司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3.44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303,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费、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合计人民币 65,619,811.32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7,580,188.68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207,580,188.68 元。社会公众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25.57	-24,460.26				-24,460.26		-38,085.8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25.57	-24,460.26				-24,460.26		-38,085.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625.57	-24,460.26				-24,460.26		-38,085.8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759,741.54	32,660,991.98	—	56,420,733.52
合计	23,759,741.54	32,660,991.98	—	56,420,733.5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相应增加盈余公积 32,660,991.98 元。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633,208.80	55,565,19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44,469,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0,633,208.80	11,096,193.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3,848,157.44	232,353,974.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660,991.98	22,816,959.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1,820,374.26	180,633,208.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6,198,881.08	684,994,710.42	941,621,508.10	570,444,515.85
其他业务	446,615.85	—	479,250.26	43,953.05
合计	1,196,645,496.93	684,994,710.42	942,100,758.36	570,488,468.90

其他说明：

/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34,452.01	4,057,437.14
教育费附加	2,453,180.02	2,898,169.39
房产税	193,347.44	206,988.63
土地使用税	85,710.60	78,904.33
印花税	261,086.27	246,265.53
合计	6,427,776.34	7,487,765.02

其他说明：

/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消耗	10,223,533.48	4,659,119.88
市场拓展费	9,867,694.18	9,523,357.59
运输费	9,745,651.82	8,384,771.13
职工薪酬	8,641,554.81	6,670,657.76
差旅费	8,570,918.96	6,593,054.82
办公费	6,363,278.80	3,149,082.91
其他费用	3,112,229.85	2,615,773.62
合计	56,524,861.90	41,595,817.71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35.89%，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售后维护产生的物料消耗增加所致。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41,138.50	11,508,568.67
办公费	5,377,721.24	3,277,273.01
租金	1,540,445.92	996,107.86
折旧费	1,378,214.01	518,631.76
无形资产摊销	1,039,277.17	668,662.72
差旅费	965,122.96	892,545.64
其他费用	4,967,929.37	5,025,447.46
合计	33,109,849.17	22,887,237.12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44.67%，主要是由于管理人员薪酬上涨所致。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08,298.07	12,076,729.05
物料消耗	15,733,571.26	8,026,098.20
委外研发	4,227,358.37	4,533,962.15
设计费	1,583,713.99	2,442,075.28
装备调试费	1,198,941.95	1,490,007.60
其他	2,045,946.61	2,053,548.76
合计	43,897,830.25	30,622,421.04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上涨 43.35%，主要是由于公司研发规模扩大，相应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910,283.10	-276,909.09
汇兑损益	1,401,287.55	690,049.05
银行手续费	335,737.00	202,939.70
合计	826,741.45	616,079.6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上涨 34.19%，主要是由于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上涨，汇兑损失相应增加所致。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34,890.90	522,000.00
合计	1,734,890.90	522,000.00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上涨 232.35%，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95,135.38	—
理财产品收益	—	1,941,972.60
合计	6,095,135.38	1,941,972.6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213.86%，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较大，产生的相关收益增加所致。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	-3,012,886.98	
合计	-3,012,886.98	

其他说明：

/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	-3,274,709.13
二、存货跌价损失	-496,561.70	-1,143,993.30
合计	-496,561.70	-4,418,702.43

其他说明：

/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51,000.00	4,040,300.00	2,051,000.00
其他	195,416.87	92,117.41	195,416.87
合计	2,246,416.87	4,132,417.41	2,246,416.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励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	4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 产业转型省级专项资金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基金	341,5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小开项目资助	259,5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国专利获奖企业配套奖励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拟上市企业辅导、申报阶段奖励	—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自主品牌专项资金	—	63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资金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苏州市市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	88,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三批科技发展资金国内发明专利申请资助	—	24,15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国内发明专利资助	—	6,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紧缺人才培养（推荐）项目补贴	—	5,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十批科技发展资金国内发明专利	—	3,45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51,000.00	4,040,3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019 年度较 2019 年度下降 45.64%，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小所致。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6,017.00	
合计		6,017.00	

其他说明：

/

74、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312,116.86	39,073,473.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9,552.43	-852,808.53
合计	53,582,564.43	38,220,665.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7,430,721.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614,608.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7,113.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382.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9,311.4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606,851.42
所得税费用	53,582,564.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9,881,739.37	—
政府补助	3,785,890.90	4,562,300.00
其他	360,022.73	314,837.41
合计	14,027,653.00	4,877,137.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1,741,000.04	6,426,355.92
市场拓展费	9,867,694.18	9,523,357.59
运输费	9,603,752.48	7,917,780.00
差旅费	9,536,041.92	7,485,600.46
研发费用	8,461,305.61	17,983,801.71
其他	9,264,519.44	13,574,372.17
合计	58,474,313.67	62,911,267.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10,283.10	276,909.09
合计	910,283.10	276,909.0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14,260,377.20	2,075,471.67
合计	14,260,377.20	2,075,471.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3,848,157.44	232,353,974.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496,561.70	4,418,702.43
信用减值损失	3,012,886.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90,110.56	2,497,262.9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122,920.33	2,751,090.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42,381.32	413,139.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95,135.38	-1,941,97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9,552.43	-852,80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224,566.25	-10,655,991.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851,363.34	-65,047,573.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690,053.86	54,912,730.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17,692.15	218,848,553.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9,805,474.06	318,260,641.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8,260,641.46	182,148,538.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544,832.60	136,112,102.6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89,805,474.06	318,260,641.46
其中：库存现金	112,888.26	50,832.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9,692,585.80	318,209,809.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805,474.06	318,260,641.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0、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107,597,635.20
其中：美元	15,096,191.27	6.9762	105,314,049.54
欧元	265,184.06	7.8155	2,072,546.02
波兰兹罗提	115,505.25	1.8271	211,039.64
应收账款	-	-	91,204,777.86
其中：美元	12,140,284.37	6.9762	84,693,051.83
欧元	833,180.99	7.8155	6,511,726.03
其他应收款	-	-	1,791,482.92
其中：欧元	38,622.02	7.8155	301,850.40
波兰兹罗提	815,298.85	1.8271	1,489,632.52
应付账款	-	-	8,684,277.86
其中：欧元	1,111,160.88	7.8155	8,684,277.8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Bafang Electric Motor Science Technology B.V.	荷兰	荷兰	境外客户拓展及售后服务	100.00	—	出资设立
苏州戈雅贸易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	出资设立
Bafang Science INC	美国	美国	境外客户拓展及售后服务	100.00	—	出资设立
Bafang Electric (poland) Sp.z.o.o	波兰	波兰	电踏车电机、电池的生产销售	100.00	—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用书面催款、诉诸法律等方式，以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应付账款	231,671,294.20	—	—	—	231,671,294.20
预收款项	31,149,958.39	—	—	—	31,149,958.39
应付职工薪酬	14,643,772.66	—	—	—	14,643,772.66
应交税费	14,605,681.40	—	—	—	14,605,681.40
其他应付款	11,755,930.35	—	—	—	11,755,930.35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存在进出口业务，公司期末存在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一定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变动，导致付息资产（如贷款或债券）而承担价值波动的风险，公司期末不存在短期借款，利率变动未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980,000,000.00	98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	—	980,000,000.00	980,000,0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四)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五) 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980,000,000.00	980,00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主要是持有的理财产品，系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因期限短，公允价值变动波动较小，故不予确认持有期间浮动盈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清华，直接持有公司 4,86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40.50%。

3、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贺先兵*1	参股股东
俞振华*2	参股股东
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3	其他
迈尔世通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4	其他
Velostar 株式会社*5	其他

其他说明

*1: 贺先兵直接持有公司 17.35%的股份，任董事、副总经理；

*2: 俞振华直接持有公司 9.65%的股份，任董事、副总经理；

*3: 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5%股份，为公司骨干人员持股平台；

*4: 迈尔世通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原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已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注销；

*5: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清华持有 Velostar 株式会社 4.95%股权。

6、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Velostar 株式会社	电机	1,795,130.55	1,888,947.18
迈尔世通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222,72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34,644.00	3,786,552.8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Velostar 株式会社	577,147.30	28,857.3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8、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经 2020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送红股或转增股本。以上方案尚需得到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0,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以来，本公司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本公司预计此次疫情将对本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目前公司正在采取措施积极应对疫情影响。

截至 2020 年 4 月 1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小计	220,162,791.26
1 至 2 年	1,560,575.15
2 至 3 年	693,051.46
3 年以上	1,128,318.43
合计	223,544,736.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55,403,491.23	34.95	—	—	55,403,491.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3,544,736.30	100.00	9,413,845.43	4.21	214,130,890.87	103,130,959.35	65.05	5,959,724.66	5.78	97,171,234.69
其中：										
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159,040,820.11	71.14	9,413,845.43	5.92	149,626,974.68	103,130,959.35	65.05	5,959,724.66	5.78	97,171,234.69

组合 2: 应收关联方	64,503,916.19	28.86	—	—	64,503,916.19	—	—	—	—	—
合计	223,544,736.30	/	9,413,845.43	/	214,130,890.87	158,534,450.58	/	5,959,724.66	/	152,574,725.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5,658,875.07	7,782,943.75	5.00
1-2 年	1,560,575.15	156,057.52	10.00
2-3 年	693,051.46	346,525.73	50.00
3 年以上	1,128,318.43	1,128,318.43	100.00
合计	159,040,820.11	9,413,845.43	5.9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5,959,724.66	3,454,120.77				9,413,845.43
合计	5,959,724.66	3,454,120.77				9,413,845.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戈雅贸易有限公司	63,944,610.13	28.60	—
深圳市喜德盛自行车股份有限公司	11,377,468.00	5.09	568,873.40
天津金轮信德车业有限公司	10,340,167.86	4.63	517,008.39
宝岛车业集团有限公司	9,590,221.57	4.29	479,511.08
昆山顺轮车业有限公司	8,445,254.00	3.78	422,262.70
合计	103,697,721.56	46.39	1,987,655.5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40.34%，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81,590.59	227,535.35
合计	881,590.59	227,53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927,990.1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000.00
合计	932,990.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97,990.10	174,864.07
保证金、押金	35,000.00	68,000.00
其他	—	1,646.83
合计	932,990.10	244,510.9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	16,975.55			

额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423.9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1,399.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6,975.55	34,423.96				51,399.51
合计	16,975.55	34,423.96				51,399.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严冀宁	备用金	138,067.20	1年以内	14.80	6,903.36
陈曦	备用金	90,296.32	1年以内	9.68	4,514.82
严飞	备用金	86,570.00	1年以内	9.28	4,328.50
费耀益	备用金	47,485.81	1年以内	5.09	2,374.29

曹秋桥	备用金	44,000.00	1 年以内	4.71	2,200.00
合计	/	406,419.33	/	43.56	20,320.9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287.45%，主要是由于员工备用金增加所致。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116,454.51		23,116,454.51	8,261,590.60		8,261,590.60
合计	23,116,454.51		23,116,454.51	8,261,590.60		8,261,590.6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八方荷兰	3,905,266.91	5,700,845.75	—	9,606,112.66	—	—
戈雅贸易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八方美国	386,249.61	206,345.94	—	592,595.55	—	—
八方波兰	970,074.08	8,947,672.22	—	9,917,746.30	—	—
合计	8,261,590.60	14,854,863.91	—	23,116,454.51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4,914,938.67	617,612,009.32	898,000,693.01	538,715,282.83
其他业务	412,943.57	—	479,250.26	43,953.05
合计	1,115,327,882.24	617,612,009.32	898,479,943.27	538,759,235.88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95,135.38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	1,941,972.60
合计	6,095,135.38	1,941,972.6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213.86%，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85,890.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95,135.3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416.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513,61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8,562,827.0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95	3.50	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1	3.41	3.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王清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4 月 1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